

证券代码：002345

证券简称：潮宏基

公告编号：2017-016

债券代码：112420

债券简称：16潮宏01

# 广东潮宏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延长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股东大会决议 和授权有效期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 特别提示：

1、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有效期自届满之日起延长12个月（即延长至2018年5月24日）。

2、除上述事项外，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其他内容保持不变。

广东潮宏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6年5月25日召开了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以及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有效期为自公司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已于2016年12月7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审核通过，尚需取得正式核准文件。鉴于获得中国证监会发行批文后，公司实施非公开发行股票仍需要一定的时间，而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即将于2017年5月25日届满，为不影响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的继续推进，公司于2017年4月25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延长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和《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授权有效期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并提请股东大会批准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以及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有效期延长至2018年5月24日。除上述事项外，其它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内容以及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均不变。

上述延长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以及授权有效期的议案尚需公司股东大会批准。

特此公告

广东潮宏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4月26日